

证券代码：300631

证券简称：久吾高科

公告编号：2021-091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11月11日上午10时00分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党建兵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效的《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主承销商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送了《认购邀请书》，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正式启动发行，经 2021 年 11 月 8 日投资者报价并根据《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确认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终竞价结果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获配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3.00	1,296,969	42,799,977.00
2	陈鹏	33.00	1,030,303	33,999,999.00
3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三十七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33.00	1,000,000	33,000,000.00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	924,242	30,499,986.00
5	UBS AG	33.00	596,970	19,700,010.00
合计			4,848,484	159,999,972.0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效的《证券法》、《注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正式启动发行，根据最终的竞价结果及《认购邀请书》的要求，公司同意与以下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1、与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签署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与陈鹏签署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与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三十七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签署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与 UBS AG 签署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注册办法》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效的《证券法》、《注册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6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

授权，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就本次发行事宜，公司编制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 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注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更新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本次更新不涉及方案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更新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关于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六、 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注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更新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更新公司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七、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注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更新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更新公司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特此公告。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